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于2013年4月8日书面通知各位董事，2014年4月17日上午10: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董事长赵磊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12人，实到董事10人，董事张志祥先生因工作无法到会，委托董事赵磊先生代为表决；独立董事石安琴女士因工作无法到会，委托独立董事张奇峰先生代为表决。公司监事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事项：

1. 关于公司2013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2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2. 关于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12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3. 关于公司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2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4. 关于公司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同意：12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5. 关于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6. 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4 年 4 月 17 日本次董事会召开日的总股本 905,696,58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共计 271,708,975.80 元。2013 年度公司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7. 关于预计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在市场价格不发生较大变动以及公司关联交易业务范围不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下，本年度公司预计向关联方采购各种原材料不超过 18,000 万元，向关联人销售各种产品不超过 1,000 万元，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不超过 1,000 万元，向关联人提供劳务不超过 800 万元。

关联董事赵磊、刘伟、何嘉勇、陈军民、程伟东回避了表决。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7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8. 关于对 2013 年度特别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同意对公司部分应收及其他应收款特别计提减值准备共计 40,071,111.07 元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9. 关于公司 201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的议案；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10. 关于支付 2013 年审计费用的议案；

同意向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支付 2012 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费用及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专项审计费用合计 190 万元。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11. 关于公司聘请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12. 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4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合计不超过 4 亿元，其中：向石河子天富水利电力工程开发有限责任公司提供 1 亿元担保，为石河子市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提供 2 亿元担保；为石河子天富南热电有限公司提供 1 亿元担保。上述担保事项的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13. 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对控股股东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股东天富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银行贷款、委托债权、结构化融资及信托贷款等融资方式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30 亿元，期限一年。此担保事项的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此项议案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赵磊、刘伟、何嘉勇、陈军民、程伟东回避了表决。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7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14. 关于申请 2014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银行申请总计 22 亿元的银行授信额度，其中，向中国银行石河子分行申请金额 5 亿元人民币，向国家开发银行新疆分行申请金额 5 亿元，向中国农业银行石河子分行申请金额 1 亿元，向华夏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申请金额 1 亿元，向中国交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申请金额 1 亿元，向兴业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申请金额 2 亿元，向光大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申请金额 2 亿元，向中国工商银行石河子分行申请金额 2 亿元，向中国建设银行石河子分行申请金额 1 亿元，向北京银行乌鲁木齐分行申请金额 2 亿元。

此事项的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15. 关于 2014 年度公司长期贷款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4 年向银行申请总计不超过 40 亿元的长期借款。

此事项的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16. 关于 2014 年度公司抵押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4 年度抵押(机器设备)原值：3, 567, 391, 072.80 元，净值：1, 789, 275, 389.68 元用于贷款抵押。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17. 关于 2014 年度公司质押计划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14 年质押用收取的银行承兑汇票 5 亿元，在石河子工商银行用于办理不同期限、额度的银行承兑汇票。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18. 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19. 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20.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拟受让石河子市天源惠众天然气有限公司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源燃气有限公司受让石河子市天源惠众

天然气有限公司股权，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260 万元。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21. 关于公司就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拟向国家开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同意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新疆分行申请贷款 27,000 万元，贷款期限 20 年。

公司以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全部电费收费权、热费收费权及其全部收益提供质押担保，并以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形成的固定资产（厂房和设备等）提供抵押担保，在国家开发银行新疆分行开立电费归集账户，并将垃圾焚烧发电项目的电费、热费收入及时、足额划拨至该账户。如出现不能按期还本付息的情况，从该账户中扣收应缴的到期贷款本息。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22. 关于公司拟开展委托债权投资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开展委托债权投资业务，期限一年，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的，利率不超过 7.5%，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此事项的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23. 关于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拟收购沙湾百川燃气

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天源燃气有限公司收购沙湾百川燃气有限公司全部股权，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300 万元。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24. 关于公司拟开展信托借款业务的议案；

同意公司开展信托借款业务，期限一年，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利率不超过 8%，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此事项的有效期限为自本议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此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25. 关于公司与湖北省页岩气开发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同意公司现与湖北页岩气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同意开展战略合作并成立新疆页岩气勘探开发联合工作组，加快推进新疆地区页岩气资源潜力调查、综合评价、有利目标区预测、优选及一体化综合利用等相关工作；在国家政策和法律法规的允许范围内，双方同意在条件成熟时共同组建合资公司。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26. 关于公司拟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 10,000 万元设立“新疆天富金阳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定为准)，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我公司占该公司 100% 的股权。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27. 关于公司募资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28. 关于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14 年 5 月 8 日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项如下：

1、关于公司 2013 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2、关于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公司 2014 年度经营计划的议案；4、关于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关于预计公司 201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7、关于公司聘请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8、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9、关于公司 2014 年度对控股股东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10、关于申请 2014 年度银行授信的议案；11、关于 2014 年度公司长期贷款计划的议案；12、关于 2014 年度公司抵押计划的议案；13、关于 2014 年度公司质押计划的议案；14、关于公司就垃圾焚烧发电项目拟向国家开发银行申请贷款的议案；15、关于公司拟开展委托债权投资业务的议案；16、关于公司拟开展信托借款业务的议案。

同意：12 票 反对：0 票 弃权：0 票

新疆天富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4 月 17 日